

矿业权评估机构及评估师承诺书

永平县自然资源局：

受贵局委托，我们对“云南省永平县杉阳镇白泥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拟设）采矿权”出让收益进行了认真的尽职调查、评定估算，形成了《云南省永平县杉阳镇白泥塘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拟设）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俊成矿评报字[2025]第 008 号）。

我们承诺在评估工作中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自律的原则，严格按照矿业权评估有关准则技术标准规范和工作程序开展工作，没有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和其他组织、公民的合法权益，能够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

我们承诺对评估报告的独立、客观、公正和真实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云南俊成矿业权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高林

矿业权评估师（签字）：



二〇二五年二月五日